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或其代理人）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或其代理人）9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广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以下简称“《总经理工作细则》”）《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听取独立董事所作的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进行了公司 2025 年度审

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且及时。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切实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并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履职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严格规定和要求，有效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有效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3 票回避、0 票弃权。关联董事刘二壮、傅穹和何燎原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将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成果及 2026 年度规划编制《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制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0票赞成、0票反对、9票回避、0票弃权，全体董事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0 票弃权，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加强投资风险管控，提升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公司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0 票赞成、0 票反对、9 票回避、0 票弃权，全体董事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1 万股，授予价格

为 38.70 元/股。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7)。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0 票弃权, 关联董事郑广文、倪世文、宋洋、梁倩倩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 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未影响公司独立性, 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5)。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事项的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召开相应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授信额度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9)。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回避、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 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公司为公司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程序合法,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为提高投资者回报,分享经营成果,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权益分派,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简化分红程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提请2026年6月1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